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0月11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创意信息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以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2021年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截至2021年2月3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235,700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0.81%，最高成交价为7.5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0,995,271.17元（不含手续费），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

本次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4,235,7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70%，来源为上述已回购的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1 年已回购的股份全部处理完成，实际用途与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回购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情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自筹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727,267.00 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份数上限为 26,727,267 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资金总额为 26,727,267.00 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26,727,267 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出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3、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以 6.31 元/股受让回购的股份，持有人共需向公司支付资金 26,727,267.00 元。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4,235,7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非交易过户至“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过户数量、各持有人认购数量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数量不存在差异。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

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5%、30%、25%。

三、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1、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陆文斌先生，本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持股计划份额，本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持有人会议为本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本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本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审议与其相关事项时将回避表决，且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3、本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因参与本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将回避表决；

4、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上人员及其关联方与本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人员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本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其保持独立性，因此本持股计划与上述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计划。除以上情形外，本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